



最红购物优惠 – 百佳超级市场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优惠推广期为 2026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期间的每个星期五、六及日。

优惠详情

2. 推广期内，于以下(a)或(b)以合格信用卡作单一签账满指定签账净额，可获得港币 50 元之百佳超级市场现金券或 PNS 网购电子优惠券（「奖赏」），详情如下：

	签账净额	奖赏
(a). 参与商户之实体分店	满港币 500 元	港币 50 元百佳超级市场现金券
(b). PNS 网购 (PNS.hk) 或 PNS 网购 App	满港币 600 元	港币 50 元 PNS 网购电子优惠券

3. 不论您持有多少张合格信用卡，于推广期内您每日只可获享优惠 2(a)及 2(b)各一次。

如何获享优惠

4. 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 a. 持有合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在整个推广期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及
 - b. 于推广期内以合格信用卡签账。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5. 透过优惠 2(a)所获享之港币 50 元百佳超级市场现金券会由参与商户于您签账时提供。现金券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只供下次惠顾时使用。于使用现金券时，您须以合格信用卡于参与商户之实体分店签账，而每次惠顾只限使用现金券一张。现金券不能与「易赏钱会员日」（每月 2、12 及 22 号）之折扣优惠同时使用。现金券的使用须受参与商户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参阅现金券背面。
6. 透过优惠 2(b)所获享之港币 50 元 PNS 网购电子优惠券会于完成送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自动加入您 PNS 网购 App 账户内。电子优惠券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只供下次惠顾时使用。于使用电子优惠券时，您须以合格信用卡于 PNS 网购 App 签账，而每次惠顾只限使用电子优惠券一张。电子优惠券不能与「易赏钱会员日」（每月 2、12 及 22 号）之折扣优惠同时使用。电子优惠券不适用于网购店取订购。电子优惠券的使用须受参与商户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 PNS 网购 (PNS.hk)。
7. 所有优惠不适用于购买礼券 / 电子优惠券、初生婴儿奶粉、香烟、电话卡 / 储值卡 / 礼品卡、食物礼券、百佳食品卡、寄卖柜位的交易、缴费账项、八达通 / 支付宝增值、任何换购推广及电子印花换购、超过港币 50,000 元之单一大额交易或超过 50 箱的原箱订购、塑胶购物袋收费、送货服务费、3 Shop 产品及服务、电话 / 传真

订购、Great App、网购店取订购、透过电子钱包缴付之签账、于自助收银机处之交易、于 TASTE X FRESH 新鲜生活内 FRESH 新鲜生活收银处之交易、于任何香港以外分店之签账及所有未志账、取消以及退款的交易。优惠 2(b)亦不适用于购买电子优惠券、果篮及礼物篮、AquaBlue 货品、Tru Niagen 货品、老协珍货品、屈臣氏及丰泽货品、屈臣氏蒸馏水水机、电话卡/储值卡、初生婴儿奶粉、厨房电器及家庭电器、轻井泽货品、烈酒、东方红货品、燕窝、鸡精、鲍鱼、商户直送货品及任何换购优惠货品。

8. 如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您须一并退回现金券或已存入至您 PNS 网购 App 账户内的电子优惠券将被扣除。
9. 您不可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
10.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的签账存根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及 / 或其他文件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11. 对于参与商户所提供的货品及服务质素，我们恕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参与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
13.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我们亦可从您的信用卡扣除任何已享用的优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4. 合资格信用卡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5.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参与商户及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
16.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7. 本优惠之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18. 本行及您各方均接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而本条款及细则亦可在任何其他拥有司法管辖权的法院执行。
19.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法律所管辖，并按该等法律诠释。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20.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汇丰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基本卡、综合、独立户口附属卡及以港币户口签账的银联双币信用卡。
21. 「签账净额」指合资格信用卡的最后签账金额，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额及现金券 / 礼物卡之使用均不会计算在内。
22. 「参与商户」指香港的百佳超级市场、FUSION、TASTE、TASTE X FRESH 新鲜生活（只限 TASTE 收银处）、INTERNATIONAL、food parc、GREAT FOOD HALL、便利佳及百佳冷冻食品之实体分店，以及香港 PNS 网购（PNS.hk）及 PNS 网购 App。

23. 「汇丰」、「我们」或「本行」指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在香港法律下注册成立的公司，包括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参考编号：Y26-U8-CAMH0507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